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会议通知时间、方式

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(二)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(三)董事出席会议情况

公司董事会成员 10 人全部参与审议和表决。

(四)会议召开的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：

(一)关于解聘贾东焰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议案

贾东焰因违反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，擅自发布停牌公告，已不适宜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经公司董事长蒋英刚提议，会议决定解聘贾东焰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

有权表决票数 10 票，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(二)关于解聘贾东焰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议案

贾东焰因违反公司管理制度，已不适宜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经公司总经理周传良提议，会议决定解聘贾东焰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

有权表决票数 10 票，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(三)指定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人选议案

经董事长蒋英刚提名，会议决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正式聘任之前，暂由公司财务总监杨民平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杨民平联系方式 电话：0391-2535911 电子信箱 139578008@qq.com

董事会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尽快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

有权表决票数 10 票，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议案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七日